

駐加拿大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及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

促進雙邊投資備忘錄

駐加拿大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TECO）及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CTOT），以下合稱「參與方」，

瞭解臺商之成長對加拿大經濟成長及加商之成長對臺灣經濟成長之貢獻程度；

確認加拿大為臺灣全球佈局策略所認知之市場；及

參與方均認知共同的投資目的，並確認就吸引投資及媒合公司等之合作機會，

達成以下共識：

1. 協調機構

將由協調機構支援參與方間之合作關係：

- (a) 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CTOT）：首先，加拿大外交暨國際貿易部之加拿大投資局為負責吸引及促進投資之權責單位。其與加拿大各級政府之重要經濟部門及加拿大駐外單位相互合作，以增進外人直接投資於加拿大，對加拿大繁榮做出貢獻。其次，加拿大外交暨國際貿易部之全球營運分部與加拿大商務專署合作，就促進加拿大對外直接投資及協助加拿大廠商全球佈局之決策扮演重要角色。其認知直接投資為帶動長期經濟發展之關鍵因素，故與其他部門及機構合作，以創造一個優良健全的投資環境，使企業有效因應國際環境中瞬息萬變的機會、挑戰、風險及競爭。
- (b) 駐加拿大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TECO）：經濟部投資業務處（DOIS）為負責吸引外人投資、促進廠商技術合作及協助廠商對外投資之單位。其他重要業務職掌為：投資計畫之推動、投資障礙之排除，以及雙邊和多邊投資業務之聯繫等。
- (c) 加拿大投資局、全球營運分部與投資業務處，以下合稱「協調機構」。

2. 法律效果

本瞭解備忘錄係敘明參與方對促進投資合作之意向與瞭解，並無就參與方之間或協調機構間，創造任何當地法令或國際法下之法律義務之意向。

3. 吸引雙邊投資的主要產業範圍

本瞭解備忘錄之參與方認知各方均有將在年度行動計畫中確認之獨特優先產業。參與方與協調機構將共同討論於該等產業中推動加強雙邊投資之可能措施。

4. 本瞭解備忘錄之投資合作活動及預期結果

- (a) 藉由相關協調機構之支援，參與方得於部分或所有下列活動中共同推動投資合作業務。

(i) 支援有意投資之外國公司來訪以促進對優先產業之投資；

(ii) 支援進行中之投資計畫；

(iii) 促進產業專家及有興趣投資人之集會；及

(iv) 提供主要產業之聯繫及服務提供者之資料予有興趣之投資人。

(b) 參與方及協調機構期待藉由共同合作，利用各自之服務，使雙方廠商共同獲益，及促進加拿大與臺灣之經濟成長。參與方將於每年度之行動計畫中確認可執行之目標。

5. 本瞭解備忘錄之進度檢討

CTOT及DOIS將於每年會面至少2次，以全面檢討本瞭解備忘錄之進度。

6. 保密性

除由揭露之參與方或協調機構授權之範圍外，參與者及協調機構不得揭露、散佈任何由參與方或協調機構所提供或標示為機密之文件。

7. 人事

參與方將各指派一位聯絡人，負責協調行動計畫之討論、活動及工作，並將該聯絡人以書面通知其他參與方。

8. 經費

除經雙方書面同意外，每一參與方及協調機構將各自負擔其參與本瞭解備忘錄之合作活動所產生之相關費用。

9. 生效、修正、續約及終止

(a) 本瞭解備忘錄於參與方簽署後即生效，除提前終止之情形外，效期為兩年。CTOT或TECO得於90日前以書面通知終止本瞭解備忘錄。

(b) 本瞭解備忘錄得以CTOT與TECO雙方書面同意之方式予以續延或修正。

本瞭解備忘錄以英文、法文、中文繕製二份，各語文約本同一作準， 年 月 日訂於臺北，
年 月 日訂於渥太華。

駐加拿大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

代表

代表

李大維

孟貫中

地點: 渥太華

地點: 臺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